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教學正常化學校公告資料及自我檢核表

縣市：桃園市

學校：中興國民中學

檢核指標	相關佐證資料	學校檢核符合情形		對應法規
		符合	未符合	
1. 學校能事先公告新生編班作業(含日期地點)，並通知全體新生家長參觀，並於學生編班名冊公告後，以公開抽籤方式編配導師(級任導師)。	1. 新生編班作業期程(113年7月4日) 2. 抽籤結果公告校網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統一編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編班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6條
2. 依據規定辦理分組學習，國中二年級得實施英語文、數學，國中三年級得實施英語、數學、自然科學。	未實施分組教學	√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8條
3. 學校能公告該學年度課程計畫(包含各領域和彈性學習課程)。	已公告校網	√		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第4點第2款第2目之(1)
4. 學校辦理課後輔導、寒暑假學藝活動及留校自習，能以自由參加為原則，參加意願調查通知，不必敘明不參加理由。	1. 已依規定辦理，發放家長同意書調查 2. 課後輔導時間為15:55~16:40	√		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第4點第2款第2目之(3)及(4)
5. 課後輔導授課時間每日不超過下午5時30分，且未於週末或節日辦理；寒暑假學藝活動能於週一至週五上午辦理。	3. 班級課表可於首頁上查詢	√		
6. 辦理留校自習未收費(不含水電費或代收膳費)，亦未將自習時間用於上課或考試。	已依規定辦理，發放家長同意書調查	√		
7. 學校對學習狀況需協助的學生，能通知家長，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學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的學生，訂有補救措施。	每學期皆依規定辦理	√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12條
8. 學校定期評量的紙筆測驗次數，每學期至多3次。	依規定辦理，並將定期評量日期訂於校務行事曆上，且公告於校網及學生聯絡簿	√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7條

檢核指標	相關佐證資料	學校檢核符合情形		對應法規
		符合	未符合	
9. 學校模擬考能於國中三年級開始辦理，且未在寒暑假結束後第一週實施，辦理日期列入學校行事曆，另每學期辦理次數未超過 2 次（全學年不得超過 4 次）。	依規定辦理，並將模擬考日期訂於校務行事曆上，且公告於校網及學生聯絡簿	✓		國民中學及其主管機關辦理升學或國中教育會考模擬考試處理原則第 3 及第 4 點

承辦人員：



業務主管：



校長：



檢核日期：113.8.30

備註：

-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正常教學督導辦法第 3 條規定：「國民中小學應訂定正常教學自主檢核方式，並定期進行自主檢核。前項正常教學自主檢核，其項目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國民中學應於每學年開學前，將檢核結果公告於學校網站。」
- 各國民中學應於每學年度開學日前將本檢核表與相關佐證資料於學校網站首頁公告，課後輔導、寒假、暑假學藝活動之課表應依各學期期程公告。

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新生報到通知單

____國小 6 年__班 學生_____

臨時 編號	12601	臨時：26 班臨時：01 號
----------	--------------	----------------

親愛的家長您好：

貴子弟即將進入國中教育階段，歡迎至本校就讀，請詳閱本通知單，瞭解相關日期與說明，以確保貴子弟入學之權益。若有疑問，請洽本校相關處室。

◎如已至他校報到，請填妥該校校名，傳真至 3798159 或親繳至中興國中教務處註冊組。

本人子弟已至_____縣/市_____國中就讀，家長簽名：_____

壹、新生入學作業時程表

序	日期、時間	項 目	備 註
1	4 月 15 日(一) 至 4 月 21 日(日) 12:00 止	<u>新生報到</u> 1. 操作說明，詳見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紙本或本校首頁「 <u>新生專區</u> 」新生入學時程。 2. 線上報到：請連結至 <u>新生報到系統</u> ，掃描 QRcode 或輸入網址 https://nsc.tyc.edu.tw/web/ 。 3. 無法線上報到者，請直接聯繫本校 <u>教務處</u> 提供協助。或親自於 4 月 21 日備妥 <u>戶口名簿影本與特殊身分之證明文件影本</u> ，辦理實體報到。 ※多(雙)胞胎請備妥 <u>戶口名簿影本</u> ，至註冊組登記。 ※藝術才能鑑定通過學生，4 月 21 日(日)9-11 時請至音樂班、舞蹈班辦理實體報到。藝才班學生無需參加線上成就測驗。	 普通班報到，請洽教務處 藝才班報到，請洽輔導室
2	4 月 21 日(日) 9:00~10:00	<u>線上成就測驗</u> 1. 新生請連結至 <u>線上測驗系統</u> ，掃描 QRcode 或輸入網址 https://forms.gle/YRTczedAGTRKFiEWA 。 2. 測驗含國英數共 50 題，成績僅供 S 型排列編班。	 登入問題，請洽教務處
3	5 月 25 日(六) 9:00~14:00	<u>新生服裝尺寸套量、訂購及繳費</u> 1. 請詳閱學校首頁 <u>新生專區</u> 代購說明，於到校套量尺寸時依訂購數量繳費。 2. 每小時規劃 5 個班級，請儘量依梯次分配到校套量及訂購繳費，以利廠商充分備貨。	地點：活動中心 若有疑問，請洽總務處

(請續背面)


貳、新生後續時程

序	日期、時間	項目	備註
1	7月4日(四) 9:00	新生編班 1. 採測驗成績，依成績高低順序以S型排列編班。 2. 編班結果將公告於中興國中門首及網頁。 3. 市府檢舉專線 3396636、3351589	地點：第一會議室 (學生可不到場) 如有異動，請見本校公告 若有疑問，請洽教務處
2	8月17日(六) 8:00~12:30	服裝發放及尺寸更換 本次發放訂購服裝全品項(夏季及冬季、制服及運動服)及後背包。	地點：活動中心 若有疑問，請洽總務處
3	8月17日(六) 12:30~15:00	服裝加購 僅進行「現貨」加購，現貨售完後，請洽其他店家購買服裝。	地點：活動中心 若有疑問，請洽總務處
4	8月22日(四) 7:45~15:00 至 8月23日(五) 7:45~11:55	新生訓練 1. 7:45前到校，並穿著本校夏季運動服、攜帶書包、餐具(含碗、筷)、環保杯。 2. 8月22日7:45~13:30於活動中心後方進行服裝「現貨」加購，現貨售完後，請洽其他店家購買服裝。 3. 8月23日12:00~12:30辦理自行車安全講習，欲騎乘自行車上學之學生需留校參加。	如有異動，請見本校公告 新生訓練，請洽學務處 服裝相關，請洽總務處
5	8月30日(五) 7:45~15:45	開學典禮、正式上課	教科書版本、課表可於本校網站左側「課程」查詢。


參、學校特色班級及特色社團 (掃描 QR code 或於學校網頁左側點選連結)

中興粉專	音樂班	舞蹈班	資優班	直笛團	足球隊	籃球隊	管樂團
							

肆、學校特色社團招生 (掃描 QR code)

直笛團報名		管樂團報名	
	1. 請於6月26日(三)前掃描 Qrcode 填寫報名表單並上傳3分鐘內自選曲影片。 2. 7/16~19、8/12~16 集訓		請於6月30日(日)前掃描 Qrcode 填寫報名表單。

中興國中113學年 新生編班名冊暨導師編配結果

 註冊報名表彙整、教師進12024-02-04 | 點閱數: 2541

本校113學年 新生編班名冊暨導師編配結果，詳如附件。

*8月22日(六)上午8:00-15:00 新生報到發放，勿曠。

*8月22、23日(四、五)「新生訓練」7:45到校，請著本校夏季運動服、攜帶書包、餐具(全碗、筷)、環保杯。

預報到新生編班：113年8月21日(三)上午9:00

(地點：教務處，方式：公開抽籤)



1) 113學年113新生編班 2) 113學年113新生編班 3) 113學年113導師編配 4) 113學年113學年當校
5) 113學年113導師編配結果 名冊_導師.pdf 結果_50件.pdf 高年級區(表式)1130
_結果.pdf 114.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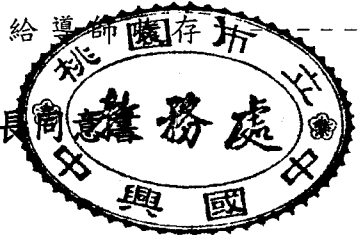
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 113 年度暑期學藝活動實施計畫

- 一、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學學生課後輔導及寒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要點。
- 二、目的：促進學生學習成就及適性發展，落實12年國教課綱素養導向教學，結合生活情境，著重觀念建立與統整，加強實作與閱讀能力。
- 三、實施時間：7月8日(一)至8月9日(五)，週一至週五上午。
- 四、授課節數：每天4節，共5週，共計100節課。
- 五、課程內容：國中課程相關能力與觀念建立，進行實驗或主題探究，加深加廣部定課程，強化未來課程之先備經驗。
 - (一)八年級每週課程節數：國文3節、英語3節、數學3節、生物2節、資訊2節、地理1節、歷史1節、公民1節、體育2節、作業指導2節。
 - (二)九年級每週課程節數：國文3節、英語3節、數學3節、理化2節、生物2節、歷史1節、地理1節、公民1節、體育1節、作業指導3節。
- 六、報名：6月5日(三)中午前，副班長收齊「家長同意書回條」由導師收存，並填寫「班級報名統計表」交教務處。
- 七、收費：依桃園市政府規定每人收費新臺幣 2,400 元整。多元繳費單發放後，請於 6 月 17 日(一)前完成繳費。
- 八、注意事項：
 - (一)為讓學生於暑假維持正常作息，並能善用時間統整、複習課業而規畫本課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以自願參加為原則。
 - (二)各班參加人數若未達 25 人，由教務處安排併班事宜，並由合併班級中參加人數較多之班級導師、任課教師，協助班級經營、授課。
 - (三)活動期間視同正式上課，07:45 前到校晨讀，11:55 放學，請假事宜均須按規定辦理。

教務處 113.05.24

-----【回條請沿虛線裁下，6月5日(三)中午以前交給導師存折】-----

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 113 年度暑期學藝活動家長同意書



____年____班____號 姓名：_____

- 併班也參加
- 獨立開班才參加，併班不參加
- 不參加，會自行規劃學生作息

家長簽章：_____ 113年____月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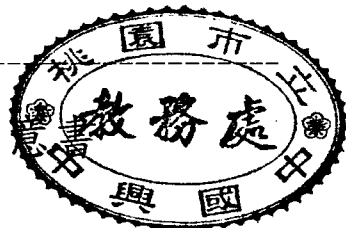
中興國中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課後輔導實施計畫

- 一、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學學生課後輔導及寒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要點。
- 二、目的：為輔導學生有效利用課後時間實施補救及加深、加廣教學，以擴大學習效果，促進其學習成就、適性發展及身心健康。
- 三、課程安排：以課業輔導、體能活動課程為主。
- 四、實施時間：113 年 9 月 9 日至 114 年 1 月 17 日，週一至週五之第 8 節。
(15:55~16:40) (遇國定假日、定期評量、運動會預賽預演補假及戶外教育時不實施。)
- 五、報名說明：9 月 4 日(三)放學以前，各班副班長協助收齊「家長同意書回條」繳回導師收存，另填寫「班級報名統計表」繳回教學組。
- 六、收費說明：依規定收費。
 - (一)7 年 1 班-7 年 22 班，1920 元；7 年 23 班 1584 元；7 年 24 班 1920 元。
 - (二)8 年 1 班-8 年 16 班，1920 元；8 年 17 班 1536 元；8 年 18 班 1200 元。
 - (三)9 年 1 班-9 年 15 班，1920 元；9 年 16 班 1536 元；9 年 17 班 1104 元。
- 七、注意事項：
 - (一)鼓勵學生參加，但仍以自願參加為原則。
 - (二)各班參加人數若未達 25 人，由教務處安排併班事宜，並由合併班級中參加人數較多之班級導師、任課教師，協助班級經營、授課。
 - (三)活動期間視同正式上課，所有請假事宜均須按規定辦理。

教務處 113.08.19

-----【撕下回條，9 月 4 日(三)放學以前繳交】-----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課後輔導家長同意書



1. 請家長簽名確認並勾選意願
2. 無論參加與否皆須繳交本回條，請副班長將不參加的同學回條連同統計表交到教務處

班級	座號	學生姓名	意願選擇
年 班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子弟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子弟不克參加 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已自做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其他社團/課程練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家長簽名：_____			

中興國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九年級學生到校自習實施計畫暨意願調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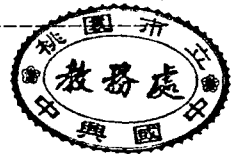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桃園市公私立國民中學九年級學生夜間到校自習實施要點。
- 二、實施期間：自 113 年 09 月 18 日（三）起至 114 年 01 月 17 日（四）止
- （一）未參加學術性社團學生：16:50 至 20:00。參加學術性社團學生：17:35-20:00
- （二）遇本校實施定期評量、運動會(含預賽及總預演、補休)及國定假日皆暫停實施。
- 三、實施地點：文山樓三樓多功能教室(文 301)為原則，視參加人數另行調整。
- 四、作息時間：如下表

作息表	16:50	17:35	18:00	18:20	18:25	19:10	19:15	20:00
	17:35	18:00	18:20	18:25	19:10	19:15	20:00	
活動安排	自習 1	安靜用餐 清理餐具	閉目養神	下課	自習 2	下課	自習 3	返家

- 五、收費標準：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規定毋須收費。
- 六、自習規範，違反下列規定，記點處分，記滿 5 點，強制退班。不足處，得適時補充。
- （一）自習時以會考考科相關之自修、考卷、課本、作業等為限。閱讀課外書籍，代保管 1 個月並記點 1 次。
- （二）請假，事假須由家長具事由，無論是否退餐，最慢於當日 13:00 前告知教務處（家長/導師親簽紙本或親自聯絡教務處，教務處專線 03-3600143）；早上即請病假未到校者，須請導師轉知教務處；到校後之不適欲返家休息或就醫之病假，亦應於 16:00 前通知教務處。未依前述規定辦理請假、無故不到、遲到，記點 1 次。請假超過 3 次，輔導退班。
- （三）全時段需保持教室內安靜，自習時力求清醒，禁臥睡；禁止飲食；下課於走廊交談須輕聲，勿喧嘩。精神不濟經輪值教師提醒，累計 5 次，記點 1 次。
- （四）自習期間要離開自習教室，須取得輪值教師同意；下課時間活動範圍僅限：忠孝樓三樓、文山樓三樓及文山樓三樓的廁所，違者記點 2 次。
- （五）有帶手機到校學生，進入自習教室後，應自動置入手機櫃，若經發現未繳放，記點 1 次；自習時間使用手機，則隔日退班。
- 七、晚餐
- （一）由本校代訂便當，每餐 80 元(不挑菜色，由廠商變換)，或「自行準備/家長送餐」(禁泡麵、炸物、速食類等氣味重品項，違者記 1 點)，學生嚴禁外出購買(違者記 2 點)。
- （二）若有臨時請假欲退餐者，請於當日 12:30 前通知教務處，逾時不予退費。
- 八、報名日期：請於 113 年 9 月 4 日（三）前，由副班長將報名回條交至教務處，依教育局規定，參加人數須達 30 人才成班。

教務處 113.8.29

----- 九年級留校自習報名回條 (要參加才需交回，9/4(三)前撕下後交回教務處) -----



本人為 9 年 _____ 班 _____ 號學生 _____ (學生親簽)

自願參加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留校自習，並已理解相關規範且同意完全配合。

報名參加日期 (請打勾)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用餐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訂便當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親送或自己帶 (禁泡麵、速食、炸物或味道過重食物)				
緊急聯絡人 (可即時到校接送)	第一聯絡人手機： _____ (關係： _____) 第二聯絡人手機： _____ (關係： _____)				
學生手機使用	學生手機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時，有帶到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沒帶手機				

家長簽名： _____

導師簽名： _____

【教務處附件三】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學生學習領域成績補行評量措施

104-1 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106 第 3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8 第 5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5-2 期末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 第 4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9 第 9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12 第 8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依據：

- (一)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
- (二)桃園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作業補充規定第八條及第十二條。

二、實施方式：

- (一)每一學期針對學習領域成績未達丙等(60分)之學生，發放班級通知單；
 另外，針對該學期領域學習成績四領域不及格之學生寄發家長通知書。
- (二)經各領域教師於教學研討會決議，各領域之補行評量作法如下：

領域		作法
語文	國文	由任課教師挑選註釋 100 個進行抄寫(人名、地名除外)
	英語	發放作業紙，書寫課程內中英文對照單字
	本土語	由授課教師各自負責
數學		抄寫課本後面重點整理，30 分以上抄寫 1 遍，30 分以下抄寫 2 遍
自然	生物	由任課教師指定抄寫課後閱讀 3 篇
	理化 地科	領域教師各自負責
社會	地理	繪地圖
	歷史	學習單
	公民	學習單
健體		領域教師各自負責
藝文		領域教師各自負責
綜合		領域教師各自負責
科技		領域教師各自負責
彈性學習		領域教師各自負責

- (三)實施期程：每學期第3週

三、補行評量成績審查方式：

學生於期限內完成補行評量，該學期該領域(學科)成績予以調整為 60 分及格；未於期限內完成者，則維持原分數。本辦法之訂定，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後公布實施，其修訂亦同。